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NY OPTICAL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2.HK）

委任執行董事；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辭任

董事會宣佈，倪文軍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以及策略及發展委員會成員，該委任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宣佈，馮華君先生辭任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委任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各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倪文軍先生（「倪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策略及發展委員會（「策略及發展委員會」）成員，該委任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倪先生，56歲，於製造業擁有豐富管理經驗。倪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十月起擔任寧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中國北京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831906））的董事長兼董事。倪先生自二零一五年七月起擔任寧波萬舜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執行合夥人；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起擔任浙江艾姆勒車電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長；並自二零二二年二月起擔任蘇州中耀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長。

此外，倪先生從過往的工作經驗中培養了商業管理的專業能力。彼於二零一八年二月至二零二四年二月期間擔任杭州舜立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長；於二零一八年十月至二零二零年七月期間擔任寧波舜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八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期間擔任寧波合潤智能光電有限公司董事長；並於二零二三年六月至二零二四年十月期間擔任寧波舜宇精工檢測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

倪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獲得中國廈門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十月獲得中國寧波市政府頒發的高級經濟師資格證書。

倪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王文鑒先生的外甥及非執行董事王燦炯先生的表兄。

倪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任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倪先生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倪先生將有權就擔任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以及策略及發展委員會成員享有酬金每年人民幣2,000,000元，乃由董事會基於薪酬委員會參考其於本公司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和慣例而作出的推薦意見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倪先生(i)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境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並無持有任何其他主要的任命或專業資格；(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571章)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委任倪先生為執行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予以披露，亦概無任何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倪先生加入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辭任

馮華君先生(「馮先生」)辭任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生效。馮先生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及策略及發展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馮先生於任職期間對薪酬委員會作出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遼寧

中國，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遼寧先生及王文杰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文鑒先生及王燚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華君先生、陳剛先生及湯蕙儀女士。